附件1

广东省困难归侨救助补助资金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原居住国 |  | 归国时间 |  |
| 家庭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助学金子女 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就读院校 |  | 专业和年级 |  |
| 家庭成员情况（含本人） | 姓 名 | 关 系 | 工 作 单 位 | 年 收 入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申请补助项目 | □特困归侨生活补助金 □困难归侨子女助学金 □困难归侨临时救助金 |
| 提交材料（提交的在□中打√） | □1.户口簿、身份证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□2.归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□3.《城乡居（村）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》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□4.学生证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或学校证明□5.学生归侨子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□6.县级及以上医院出具的重大疾病诊断结果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□7.气象、三防部门出具的自然灾害证明材料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□8.县级及以上交通管理部门出具交通意外鉴定证明材料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□9.审批部门认可的其他特殊情况引致家庭临时困难的证明材料复印件（查验原件） |
| 个人申请签名 |  |
| 村（街道）侨联审批意见 |   （公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县级侨联审批意见 |  （公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注：申请特困归侨生活补助金，需提供1、2、3项材料；申请困难归侨子女助学金，需提供1、2、4、5项材料以及3、6、7、8、9项材料之一；申请困难归侨临时救助金，需提供1、2项材料以及6、7、8、9项材料之一。 |